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股权激励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现将其主要内容及相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拟采取的形式及股票来源

经初步研究，本次激励计划拟采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形式（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拟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二、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900万股，约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16,000.80万股的5.62%。

前述计划实施后，公司届时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三、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告本计划时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等，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

父母、子女。

具体激励对象人数、激励规模、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等事项待公司充分研究讨论后，在后续的激励计划草案中予以明确。

四、激励计划尚需履行的程序、存在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就拟激励对象人数、拟激励对象参与意愿、激励规模等事项与相关各方充分讨论沟通。鉴于此，本次筹划的激励计划事项最终是否能顺利形成激励方案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尽快就激励计划具体方案等事项进行研究，推进相关工作进度，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相关沟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的方案和细节仍需进一步研究讨论，且需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激励计划能否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预计披露激励计划草案的时间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具体激励对象名单、人数、激励规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业绩考核指标等事项尚待公司与相关各方进行充分讨论沟通，如最终确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在未来不超过3个月内，正式披露此次激励计划草案。

六、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